

會計師有限確信報告

安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依「證券商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第二條附表所揭露之永續揭露指標，業經本會計師針對安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所選定之績效指標執行確信程序竣事，並出具有限確信報告。

確信標的資訊與適用基準

安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揭露之特定績效指標(以下簡稱確信標的資訊)與適用基準，請詳附件一「永續揭露指標確信標的資訊彙總表」。

管理階層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證券商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所規定之永續揭露指標編製確信標的資訊，並維持與確信標的資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確信標的資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照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規劃及執行有限確信案件，基於所執行之程序與所獲取之證據，對確信標的資訊(詳附件一)是否未存有重大不實表達取得有限確信，並出具有限確信報告。相較於合理確信案件，有限確信案件所執行程序之性質及時間不同，其範圍亦較小，故於有限確信案件所取得之確信程度亦明顯低於合理確信案件中取得者。

本會計師係基於專業判斷規劃及執行確信程序，以獲取相關確信標的資訊之有限確信證據，且任何內部控制均受有先天限制，因此未必能查出所有業已存在之重大不實表達。本會計師執行確信程序包括：

- 對參與編製確信標的資訊之管理階層及相關人員進行查詢，以瞭解編製確信標的資訊之政策、流程、內部控制及資訊系統，以辨認可能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之領域；
- 針對各項標的資訊，選取樣本檢視相關紀錄及佐證文件，並執行驗算、重新計算及資料勾稽等程序。
- 檢視公司營業項目及產品服務資料，以評估不適用或無相關業務之揭露是否適當。

先天限制

由於諸多確信項目係屬非財務資訊，相較於財務資訊之確信受有更多先天限制，故該等資訊之相關性、重大性與正確性之解釋可能涉及更多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假設與解釋，不同利害關係人對該等資訊亦可能有不同之解讀。

獨立性及品質管理規範

本會計師及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行為。

本會計師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適用品質管理準則 1 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理」，該品質管理準則規定會計師事務所設計、付諸實行及執行品質管理制度，包含與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所適用法令有關之政策或程序。

確信結論

依據所執行之程序與所獲取之證據，本會計師並未發現確信標的資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適用基準編製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其他事項

本確信報告出具後，安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對任何確信標的資訊或適用基準之變更，本會計師將不負就該等資訊重新執行確信工作之責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李國銘



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28 日

「永續揭露指標確信標的資訊彙總表」

編號	確信項目	揭露情形	衡量基準
一	資訊外洩事件、個資占比及受影響戶數	本公司 114 年間未發生資訊外洩事件，涉及個人資料之資訊外洩事件占比為 0%，受影響客戶數為 0 人，受影響帳戶為 0 戶。	依據證券商永續揭露指標編號一揭露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安泰證券資訊外洩事件數量、與個資相關的資訊外洩事件占比、因資訊外洩事件而受影響的顧客數。
二	協助中小型企業於資本市場籌資之件數及金額。	本公司以證券經紀業務為主，未具承銷資格，未辦理企業籌資或承銷相關業務，因此本指標不適用。	依據證券商永續揭露指標編號二揭露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安泰證券協助中小型企業於資本市場籌資之件數及金額。
三	友善關懷客戶人次	1. 友善關懷客戶 114 年度合計 52 人次。 2. 服務弱勢族群提供證券摺整理計 124 人次。提供手機 APP 教學計 160 人次。	依據證券商永續揭露指標編號三揭露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安泰證券對缺少證券服務之弱勢族群提供金融教育之參與人數。
四	經營業務為創造環境效益或社會效益所設計之產品與服務	本公司無創造環境效益或社會效益所設計之產品或服務。	依據證券商永續揭露指標編號四揭露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安泰證券對各經營業務為創造環境效益或社會效益所設計之產品與服務。